

记者 11 月 12 日从陕西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生态脱贫办公室了解到，为扎实推进全省生态脱贫工作，坚决打赢生态脱贫攻坚战，我省日前印发《陕西生态脱贫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 年）》的通知。根据方案，到 2020 年，我省贫困地区生态屏障进一步筑牢，生态补偿兑现机制进一步完善，林业产业发展愈加发达，贫困人口参与生态建设和受益林业产业水平显著提升。

我省生态脱贫攻坚三年行动的主要任务是：选聘 3 万多名贫困人口就地转化为生态护林员；吸纳一定比例具有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参与林业重点工程建设；贫困人口符合退耕还林政策且愿意参与退耕还林的全部纳入退耕还林实施范围；贫困人口生态效益补偿政策严格按照中央和省上要求兑现到户；贫困地区林业产业发展带动贫困人口增收水平显著；贫困人口掌握林业实用技术能力显著提升，内生动力得到有效激发。

据悉，我省将实施深度贫困地区生态脱贫攻坚行动，持续加大深度贫困地区林业生态建设力度，提升贫困人口生态建设和保护参与度；新增生态护林员指标优先解决深度贫困地区需求；进一步优化生态效益补偿、退耕还林等财政转移支付兑现机制；深入挖掘贫困地区资源优势，因地制宜发展绿色生态循环产业，培

育和引进涉林新型经营主体，带动贫困人口从林业产业发展中持续增收。

我省将从 8 个方面精准落实生态脱贫举措行动：实施生态护林员政策，到 2020 年在全省 56 个贫困县聘用 3 万多名生态护林员参与生态保护，带动 10 万左右贫困人口稳定脱贫；加快推进贫困地区生态建设，实施林业重点工程项目资金、任务向贫困地区、贫困户“双倾斜”政策，到 2020 年贫困地区参与林业重点工程建设和经营管理的贫困人口总数不低于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的 3%；切实发展贫困地区林业产业，到 2020 年，贫困地区林业产业发展愈加发达、涉林经营新型经济主体带贫益贫机制更加完善，林业产业发展带贫益贫作用大大增强；兑现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到 2020 年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制度进一步完善，贫困人口生态效益补偿政策严格按照中央和省上要求兑现到户；加大退耕还林实施力度，到 2020 年完成新一轮退耕还林还草 450 万亩，70% 退耕还林任务安排在贫困地区实施，开发公益性岗位助力生态脱贫。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5583

